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二〇二六年九月



特殊的普通合伙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24 层及 27-31 层 邮编：100020
22-24/F & 27-31/F, South Tower of CP Center, 20 Jin He East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China
电话/Tel: +86 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 10 6568 1022/1838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致：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的委托，担任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专项法律顾问。就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本所已向公司出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鉴于发行人将本次发行上市申报财务资料的审计基准日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报告期相应调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下简称“报告期”），本所就发行人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下简称“补充报告期”）期间或者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另行指明的其他期间的相关法律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本法律意见书”）。

除非上下文明确另有所指，本法律意见书未定义的词语、简称、解释规则与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定义的词语、简称、解释规则具有相同的含义。

发行人已向本所作出如下保证，即发行人已经提供了本所律师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复印件，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的事实和文件均已向本所披露，无任何隐瞒、虚假、遗漏和误导之处。发行人保证所提供的上述文件、材料均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有关文件、材料上所有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所有副本材料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材料或原件一致。

对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等公共机构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以本法律意见书发表意见事项为准及为限）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财务、会计、验资及审计、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和境外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基于专业分工及归位尽责的原则，本所律师对境内法律事项履行了证券法律专业人士的特别注意义务；对财务、会计、评估等非法律事项履行了普通人一般的注意义务。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财务、会计、验资及审计、评估、投资决策等专业事项等内容时，本所律师按照《执业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调查、复核工作，形成合理信赖，并严格按照保荐机构及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或发行人的说明予以引述；涉及境外法律或其他境外事项相关内容时，本所律师亦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或发行人的说明予以引述。该等引述并不意味着本所及本所律师对所引用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这些内容本所及本所律师不具备核查和作出判断的适当资格。

本所和经办律师根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以及《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和本所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或用途。

本所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已获得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发行人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决议有效期为 24 个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股东会批准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尚在有效期内。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尚须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发行人是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仍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以下各项条件：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规定的有关条件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公开发行新股的下列条件：

1. 经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资料，实地了解发行人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作情况，发行人已经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选举了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董事，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发行人业务运作的需要设置了相关职能部门，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2.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 1-6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516.82 万元、6,106.67 万元、14,381.75 万元、14,061.30 万元，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

3. 审计机构已就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

4.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填写的调查表、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等公开途径进行检索，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规定的有关条件

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1）发行人为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科杰有限以其经审计账面净资产值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设立，其持续经营时间已经超过三年。

（2）经查阅发行人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资料，实地了解发行人职能部门的设置及运作情况，发行人已经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选举了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董事，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发行人业务运作的需要设置了相关职能部门，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1）审计机构已为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内容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士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2）审计机构已为发行人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内容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士的理解和判断，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

3.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2）经查阅《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的工商登记材料及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田少华、田嘉杰，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发行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发行人的确认，以及政府主管机关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登录相关公安机关、监察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仲裁机构、主管机关的门户网站进行查询及查阅《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亦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

4.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1）经本所律师查阅《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的重大业务合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

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2）根据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政府主管机关的证明文件、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阅中国证监会网站披露的《市场禁入决定书》《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监管与处分记录等公众信息及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进行检索，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

（3）根据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中国证监会网站披露的《市场禁入决定书》《行政处罚决定书》及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监管与处分记录等公众信息及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等网站进行检索，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符合《首发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规定的有关条件

1. 根据前述第（一）、（二）项分析，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首发管理办法》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因此，发行人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项的规定。

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股份总数为 37,894.7432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低于 6,687.3077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二）项的规定。

3.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股份总数为 37,894.7432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低于 6,687.3077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公

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以上，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三）项的规定。

4.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招股说明书》，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选择的市值及财务指标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6,106.67 万元、14,381.75 万元，发行人最近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四）项以及第 2.1.2 条第（一）项的规定。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本所出具的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已详细披露了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在独立性方面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

（一）本所出具的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已详细披露了发行人发起人、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情况。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已披露的发行人股东的基本信息变化如下：

1. 深圳汇明胜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汇明胜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汇明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JQT0X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铠明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上芬社区西头工业区 3 号 408N
出资额	590.42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无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深圳汇明胜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铠明	普通合伙人	16.87	2.86
2	李长喜	有限合伙人	86.26	14.61
3	林碧翠	有限合伙人	69.01	11.69
4	周振财	有限合伙人	69.01	11.69
5	刘春生	有限合伙人	38.82	6.57
6	李国森	有限合伙人	34.50	5.84
7	李更祥	有限合伙人	30.19	5.11
8	陈完年	有限合伙人	25.88	4.38
9	王小东	有限合伙人	25.88	4.38
10	梁志森	有限合伙人	25.30	4.29
11	李丽芳	有限合伙人	25.30	4.29
12	陈惠添	有限合伙人	21.93	3.71
13	林业宏	有限合伙人	21.93	3.71

14	赵挺	有限合伙人	21.93	3.71
15	梁锡钊	有限合伙人	16.87	2.86
16	李鸿昌	有限合伙人	11.81	2.00
17	李同	有限合伙人	10.12	1.71
18	游晓燕	有限合伙人	8.43	1.43
19	曾伟强	有限合伙人	8.43	1.43
20	叶国能	有限合伙人	6.75	1.14
21	赵飞麒	有限合伙人	5.06	0.86
22	冯宁	有限合伙人	5.06	0.86
23	黄宇生	有限合伙人	5.06	0.86
合计			590.42	100.00

注：深圳市汇明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认缴出资额 1,000.00 万元减资至实缴出资额 590.42 万元，除四舍五入导致的差异外，减资后各股东出资比例未发生变化。该等调整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 深圳汇明利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深圳汇明利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汇明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JR1H3A
执行事务合伙人	深圳铠明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上芬社区西头工业区 3 号 408L
出资额	590.42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无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12 月 28 日至无固定期限

深圳汇明利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铠明	普通合伙人	16.87	2.86
2	李长喜	有限合伙人	86.26	14.61
3	林碧翠	有限合伙人	69.01	11.69
4	周振财	有限合伙人	69.01	11.69
5	刘春生	有限合伙人	38.82	6.57
6	李国森	有限合伙人	34.50	5.84
7	李更祥	有限合伙人	30.19	5.11
8	陈完年	有限合伙人	25.88	4.38
9	王小东	有限合伙人	25.88	4.38
10	李同	有限合伙人	25.30	4.29
11	游晓燕	有限合伙人	21.93	3.71
12	赵文立	有限合伙人	21.93	3.71
13	赵飞麒	有限合伙人	20.24	3.43
14	曾伟强	有限合伙人	16.87	2.86
15	冯宁	有限合伙人	16.87	2.86
16	余北业	有限合伙人	16.87	2.86
17	叶国能	有限合伙人	15.18	2.57
18	陈惠添	有限合伙人	13.50	2.29
19	黄宇生	有限合伙人	11.81	2.00
20	梁志森	有限合伙人	5.06	0.86
21	李鸿昌	有限合伙人	5.06	0.86
22	林业宏	有限合伙人	3.37	0.57
合计			590.42	100.00

注：深圳市汇明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认缴出资额 1,000.00 万元减资至实缴出资额 590.42 万元，除四舍五入导致的差异外，减资后各股东出资比例未发生变化。该等调整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除上述事项外，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的股东及其持股

情况、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未发生变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一）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股本总额、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

（二）根据发行人的确认、股东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设定其他第三方权益的情况，亦未涉及任何争议或纠纷。

八、发行人的附属公司

本所出具的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已披露了发行人附属公司的基本情况。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的境内附属公司未发生变化。根据澳门科杰法律意见书，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的境外附属公司未发生变化。

九、发行人的业务

（一）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 1 家境外子公司澳门科杰。根据澳门科杰法律意见书，澳门科杰依据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法律设立及有效存续，不存有影响澳门科杰持续经营之法律障碍；澳门科杰没有任何待决或已归档之诉讼或保全措施，不存在任何以其作为当事人身份参与之司法诉讼程序记录，在中国澳门财政局及中国澳门税务执行中心没有正在执行之卷宗，在中国澳门海关及中国澳门环境保护局不存在任何违法程序记录。

（三）经查阅《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高端数控机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行人主营业务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四）经查阅《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发行人的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五）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就从事其业务已取得了以下主要资质或证书：

2006年7月6日，发行人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江门海关核发的《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4407940503），有效期为“长期”。

2025年12月25日，发行人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2X），有效期自2025年12月25日至2030年12月24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1号。

2026年6月25日，发行人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4X），有效期自2026年6月25日至2031年6月24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盛二路9号。

2026年6月25日，发行人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5X），有效期自2026年6月25日至2031年6月24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西门路22号。

2026年6月27日，发行人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3W），有效期自2026年6月27日至2031年6月26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10、608、606号。

（六）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性资产资料，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主要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发行人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参照《创业板上市规则》的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不包括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澳门明科，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田少华、田嘉杰，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为深圳汇明利、深圳汇明胜、江门华杰投资、田嘉明、何锡连，田少华、田嘉杰、深圳汇明利、深圳汇明胜、江门华杰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六、发起人和股东（实际控制人）”。

（1） 田嘉明

田嘉明，中国国籍，1990年7月出生，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身份证件号码为1314***（*），住址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学校巷1号。

（2） 何锡连

何锡连，中国国籍，1962年8月出生，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身份证件号码为1314***（*），住址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学校巷1号。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该企业（不包括深圳汇明利、深圳汇明胜、江门华杰投资）主要包括：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嘉辰控股	田少华持股 100%，并担任其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2	江门市零贰贸易有限公司	嘉辰控股持股 100%
3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嘉辰控股持股 100%
4	嘉昊控股	田少华持股 100%，并担任其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5	零壹贸易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持股 99.8%，嘉昊控股持股 0.2%

6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江门市蓬江区芝山日用品制品厂”）	嘉昊控股持股 100%
7	江门市南昌医疗保健器具有限公司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70%
8	栩隆贸易	嘉昊控股持股 100%
9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零壹贸易持股 99%，栩隆贸易持股 1%
10	江门市邑桥电器有限公司	田少华持股 99%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11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嘉昊控股持股 61.35%，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5.34%
12	森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田少华持股 65%并担任其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13	江门市森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森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70%
14	深圳铠明	田嘉杰持股 100%，并担任其董事
15	澳门明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	田嘉杰持股 99%，并担任其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16	深圳市明杰控股有限公司	澳门明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持股 100%
17	深圳毅虹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明杰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
18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零壹贸易持有 98.5%份额，田连云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19	汇明杰贸易行	何锡连为经营者
20	江门市华万贸易有限公司	汇明杰贸易行持股 90%
21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江门市广恒机床附件有限公司”）	江门市华万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0%，田少华姐姐田连云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22	江门市明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田嘉明持股 100%，田少华姐姐田连云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3.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田嘉明、何锡连。

4. 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详见律师工作报告正文之“十六、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六、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5. 直接或间接控制发行人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主要负责人。

根据澳门明科法律意见书，澳门明科的行政管理机关成员为田嘉杰、何锡连。

6. 上述所列自然人的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7. 上述所列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包括已在第 1、2 项中列示的企业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包括：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新会嘉禄宫饮食娱乐有限公司	田少华兄弟田汉华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2	广东启祥纸业有限公司	田少华兄弟田汉华、田卫红担任其董事，该企业于 2020 年 1 月吊销，目前尚未注销
3	江门市喜年贸易有限公司	田少华姐姐田连云担任其经理
4	常州科乐为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田嘉杰担任其董事
5	广东类恒星科技影视工业有限公司	田嘉明配偶陈聪担任其董事
6	江门格联文化有限公司	田嘉明配偶陈聪持股 50%
7	鹤山市沙坪锋之凯灯具经营部	田嘉明配偶陈聪为经营者
8	江门市新会区华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田嘉明配偶的父亲陈敬中持股 62%，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9	江门市蓬江区帷者科技有限公司	王小东配偶的兄弟蔡传跃持股 65%，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10	汕头市濠江区溢香茶行	王小东配偶的父亲蔡礼宣为经营者
11	百色市泥卡能源有限公司	饶莉兄弟肖德杰持股 9.5%，并担任其董事
12	江门市新会区众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饶莉配偶的兄弟何汉辉持股 30%，并担任其财务负责人

13	江门雄霸立体光学器材有限公司	王大承姐姐的配偶王尤杰担任其副总经理，该企业目前吊销未注销
14	江门市恒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李长喜配偶田长俊持股 99%，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15	BLUE PANET PTY LTD	林碧翠配偶李汝标持股 100%，并担任其董事

8.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该等关联方主要包括：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主要关联关系
1	李卫国	曾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于 2022 年 11 月离任
2	梁志森	曾任发行人监事，于 2026 年 1 月离任
3	李丽芳	曾任发行人监事，于 2026 年 1 月离任
4	江门佳铁自动化有限公司	田少华曾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该企业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5	江门市侨美贸易有限公司	田少华曾持股 99%并担任其执行董事，该企业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6	江门市汇明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铠明曾持股 1%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该企业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7	江门市汇明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铠明曾持股 1%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该企业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8	江门市翔展贸易有限公司	栩隆贸易曾持股 100%，该企业于 2024 年 11 月注销
9	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田嘉明曾担任其董事，该企业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10	江门市联华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江门市帷者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王小东配偶母亲洪秋妹曾持股 65%并担任其执行董事，于 2023 年 4 月退出股权并辞任执行董事
11	广东华澳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饶莉配偶何雄辉曾担任其副董事长，该企业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12	四川中恒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饶莉兄弟肖赠曾担任其总经理，该企业于 2024 年 3 月注销

13	深圳市德富强机器人有限公司	杜建铭曾担任其总经理，于 2022 年 1 月离任
14	江门市新会区大鳌镇长胜维修店	梁志森父亲梁长胜为原经营者，2025 年 12 月 19 日，经营者变更为梁志森兄弟梁志冰
15	Kande Private Limited	香港越壹科光电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于 2023 年 6 月被列入除名（struck off）状态
16	江门市鸿基安普电子有限公司	李卫国自 2023 年 8 月起持股 77.95%
17	深圳市启章科技产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毅虹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90% 份额
18	佛山森漫科技有限公司	何锡连妹妹何锡爱曾持股 100% 并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于 2026 年 6 月退出股权并辞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二）关联交易

根据《招股说明书》，报告期内发行人涉及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和依据

报告期内，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的简要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详见本节“2. 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担保”			
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81.26	164.50	201.02	390.00
	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	4.52	0.14	0.11
	关联租赁	94.90	189.80	189.80	189.80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34.31	736.93	595.01	591.67
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详见本节“3. 一般关联交易”之“（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之“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股权收购	详见本节“3. 一般关联交易”之“（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之“②股权收购”			

注：关联租赁金额为当期发生额，按合同金额列示。

发行人参照《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7.2.8 条规定的应当及时披露的关联交易标准，将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关联交易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

2. 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

①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存在的关联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范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3,960.29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项下的债务	是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9,000.00	2018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期间，发行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因本外币借款、拆借、贸易融资、承兑、贴现、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而形成的债务	是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9,000.00		是
田少华、何锡连	9,000.00		是
江门佳铁自动化 有限公司	9,000.00		是
田少华、何锡连	10,000.00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以及其他文件项下的债务	是

田少华	15,000.00	2019年3月20日至2029年3月20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项下的债务	否
何锡连	15,000.00		否
田少华	20,000.00	2021年1月20日至2024年1月19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账户透支、国际贸易融资和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贸易融资所形成的债务	是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06.24	2021年5月28日至2026年5月27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账户透支、国际贸易融资和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贸易融资所形成的债务	该项不动产抵押担保已于2026年4月3日解除抵押登记，抵押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不再履行
田少华、何锡连	15,000.00	2022年3月30日至2027年3月18日期间，发行人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项下的债务	否
田少华	5,000.00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授信期间为2022年11月8日至2023年11月7日	是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	1,306.00	2022年11月10日至2027年11月9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城区支行办理人民币/外币贷款、减免保证金开证、出口打包放款、商业汇票贴现、进口押汇、银行保函、商业汇票承兑、出口押汇、账户透支、国际贸易融资和国内信用证及其项下贸易融资所形成的债务	该项不动产抵押担保已于2026年4月3日解除抵押登记，抵押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不再履行

田少华	20,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33 年 9 月 27 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项下的债务	否
何锡连	20,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2033 年 9 月 27 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项下的债务	否
田少华	9,000.00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3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中约定其属于该保证合同的主合同的，该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务，以及在该保证合同生效前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与科杰技术之间已经发生的债务	否
田少华	5,000.00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授信期间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7 年 5 月 5 日	否

上述关联担保均为实际控制人田少华及其配偶何锡连以及其控制的企业等为公司授信额度或保证借款所作担保，有助于公司取得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且提供上述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亦无其他附加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②公司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担保方存在的关联担保具体如下：

2014 年 3 月 1 日，江门市电镀厂有限公司、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和科杰有限签署了《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约定：（1）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向江门市电镀厂有限公司租赁其持有的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 68 号地块及地上建筑物，租赁期限至 2030 年 2 月 28 日，年租

金为 420 万元/年（税负由江门市电镀厂有限公司承担），租赁费每三年递增一次（从 2012 年 1 月份开始计算），每次按基数递增 5%；租赁期间所发生的其他费用由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担；（2）科杰有限自愿对本协议约定的一方权利义务及行为承担连带责任，并同意继续承担原有租赁合同条款及补充协议的履行责任。

2026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与江门市电镀厂有限公司、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江门市电镀厂有限公司租赁合同担保方变更及不动产抵押补充四方协议》，约定：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担保方由发行人变更为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承接发行人在原合同项下的全部担保责任与义务，发行人不再承担原合同项下的任何担保责任；原合同项下发行人无任何应付未付款项、欠款、滞纳金、违约金等未结清费用，各方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承担的上述关联担保已解除。报告期内，除上述关联担保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作为担保方的关联担保事项。

3. 一般关联交易

（1）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经常性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性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 度	2024 年 度	2023 年 度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费、物业费	69.06	148.31	142.37	139.89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零星装修工程、水电费	1.04	16.12	1.80	11.23
	江门市恒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	0.07	56.85	238.73
	江门格联文化有限公司	拍摄费	-	-	-	0.15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	水电费	11.15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0.14	0.11
	江门市恒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	0.10	-	-
	李长喜	销售车辆	-	4.42	-	-

关联租赁	田少华	物业租赁	16.76	33.52	33.52	33.52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59.01	118.02	118.02	118.02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5.31	10.62	10.62	10.62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13.82	27.65	27.65	27.6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历史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人员薪酬	334.31	736.93	595.01	591.67

注：关联租赁金额为当期发生额，按合同金额列示；2026 年 1-6 月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不包含历史监事梁志森、李丽芳的薪酬。

（2）一般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具体如下：

A、2026 年 1-6 月

单位：万元

拆入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70	-	3.56	-	-1.86

B、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拆入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田少华	3.47	-	-	-	3.47	-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0.89	-	10.89	-	-

C、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拆入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田少华	-	700.00	3.47	700.00	-	3.47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1.89	-	11.89	-	-

D、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拆入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1.59	-	11.59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实际控制人田少华拆借资金的情形，主要用于关联方资金周转需求，上述拆借资金均已按照市场利率计提了利息，拆借资金利率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关联交易具有公允性。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代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水费的情况，发行人自 2026 年 3 月起不再代收代付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水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存在预收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6 万元水费情况，已于期后退回。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江门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已结清相关资金往来。

②股权收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向实际控制人田少华及其配偶何锡连收购澳门科杰 100% 股权，具体如下：

2023 年 12 月 8 日，发行人与田少华、何锡连签署《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田少华、何锡连关于澳门科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之股东转让协议》，约定发行人以 10 万澳门元的价格收购田少华、何锡连持有的澳门科杰 100% 股权（对应 10 万澳门元注册资本，均已实缴出资）。2024 年 7 月 22 日，澳门科杰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在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商业及动产登记局的商业登记证明变更，变更完成后，发行人持有澳门科杰 100% 股权，澳门科杰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价格系参考澳门科杰实收资本与净资产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账款	江门市恒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	-	-	238.56

其他应收款	田嘉明	-	-	-	2.00
	田少华	-	-	3.47	-
其他应付款	何锡连	-	-	4.42	-
	田嘉杰	-	-	0.10	0.10
	田少华	-	-	4.41	-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	11.15	-	-	10.62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57	59.32	18.78	19.77
	明科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	-	-	91.00	91.00
	江门市车行世界汽车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86	-	-	-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65.78	51.57	29.18	14.74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已经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予以确认，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发行人在其现行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联董事和/或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回避表决制度，发行人已建立有效的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

（五）根据发行人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外的其他企业的相关资料，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查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六）经查阅《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发行人涉及的关联交易以及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已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文件中进行了充分披露，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的情况。

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确认、相关主管机关出具的书面证明，并经本所律师实地调查、查阅产权证书、登录相关主管机关的门户网站进行查询等进行核查，发行人的主要财产如下：

（一）不动产权

1. 土地使用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 24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用途	权利性质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353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1号	仓储用地	出让	10,827.85	2043.04.19	抵押
2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312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二街41号	工业用地	出让	14,273.50	2043.12.29	抵押
3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5879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3号	工业用地	出让	7,750.20	2043.12.04	抵押
4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160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15号	工业用地	出让	3,660.00	2061.01.20	抵押
5	发行人	粤（2023）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19647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7号	工业用地	出让	9,865.00	2044.03.15	抵押
6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42371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9号	其他商服用地	出让	896.00	2035.12.27	抵押
7	发行人	粤（2023）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04448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10号	工业用地；仓储用地	出让	30,994.35	2063.01.14	无
8	发行人	粤（2026）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37157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8号	仓储用地；工业用地	出让	23,125.00	2064.06.11	无

9	发行人	粤（2025）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42051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6号7栋	工业用地；仓储用地	出让	12,578.90	2065.12.31	无
10	发行人	江国用（2016）第101281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二第二层	商务金融用地（053）	出让	311.70	2035.12.27	无
11	发行人	江国用（2016）第101271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二首层	其他商服用地（054）	出让	311.70	2035.12.27	无
12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3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801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5.59	2065.12.27	无
13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9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704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5.59	2065.12.27	无
14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0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502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15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1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701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5.59	2065.12.27	无
16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6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802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17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31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504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5.59	2065.12.27	无
18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2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702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19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8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60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20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30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40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21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7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402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22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4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50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23	发行人	江国用（2010）第118125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803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3.34	2065.12.27	无
24	发行人	江国用（2013）第121148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604	城镇混合住宅用地（本单元为住宅）	出让	15.59	2065.12.27	无

注 1：上述第 12 项至第 24 项的面积系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其共有宗地面积为 311.7 m²。

注 2：上述第 1 项至第 6 项土地使用权抵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九）主要财产权利限制情况”。

2. 房产

（1）已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取得产权证书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号	坐落	用途	面积（m ² ）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353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1号	集体宿舍；仓储	5,704.69	2043.04.19	抵押
2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312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二街41号	工业	9,683.15	2043.12.29	抵押
3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5879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3号	工业，集体宿舍	7,852.78	2043.12.04	抵押
4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64160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15号	工业	2,316.32	2061.01.20	抵押
5	发行人	粤（2023）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19647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7号	工业	7,344.07	2044.03.15	抵押
6	发行人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42371号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9号	办公	552.84	2035.12.27	抵押

7	发行人	粤（2023）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04448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10号	仓储，工业	20,993.19	2063.01.14	无
8	发行人	粤（2026）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37157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8号	仓储，工业	8,276.00	2064.06.11	无
9	发行人	粤（2025）江门市不动产权第0042051号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6号7栋	工业	18,864.25	2065.12.31	无
10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6000630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之二 第二层全部	非住宅	366.52	2035.12.27	无
11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6000644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之二 首层	非住宅	281.10	2035.12.27	无
12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77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801室	住宅	97.10	2065.12.27	无
13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62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704室	住宅	97.10	2065.12.27	无
14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74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502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15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78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701室	住宅	97.10	2065.12.27	无
16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72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802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17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64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504室	住宅	97.10	2065.12.27	无
18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73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一702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19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门字第0110026167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环路64号之二603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20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 门字第 0110026169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 环路64号之二403 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21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 门字第 0110026176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 环路64号之一402 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22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 门字第 0110026168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 环路64号之二503 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23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 门字第 0110026165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 环路64号之二803 室	住宅	83.08	2065.12.27	无
24	发行人	粤房地权证江 门字第 0113087702号	江门市蓬江区西 环路64号之二604 室	住宅	97.10	2065.12.27	无

注：上述第 1 项至第 6 项房产抵押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九）主要财产权利限制情况”。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存在部分房屋建筑未能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的情形。发行人历史上为解决仓储及其他临时用房不足问题，修建、加建了部分房屋建筑，主要用于产品补漆、研发检测及少量焊线机生产工作，以及洗手间、电房、保安室等辅助性用房或仓库用房，不涉及发行人主要生产加工工艺或环节，不属于发行人核心生产经营用房。上述加建房屋建筑面积共计 10,732.00 平方米，占发行人已取得产权证书的自有房产面积的 12.87%。发行人新建杜阮厂区自 2025 年下半年开始启用，主要生产、研发工作已转移至该厂区，且不存在无法办理产权登记问题，后续发行人对上述自建瑕疵房屋建筑的使用需求降低，该等瑕疵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小。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田少华、田嘉杰已出具承诺，“如因发行人相关加建房产未及时办理规划手续、建设手续及产权手续导致发行人被主管政府部门处以行政处罚或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或被主管政府部门要求对该瑕疵进行整改而发生损失或支出，或因此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占有使用有关房产而需搬迁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发行人进行整改或搬迁而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发行人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并为发行人寻找其他合适的房产，以保证发行人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

根据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白沙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证明》：“上述房屋所在土地均已办理产权证书，上述建筑物虽未办理产权证或不动产登记，但权属清晰，科杰技术未因房屋权属或使用事宜发生纠纷。上述未办产权证或不动产登记的房屋未被纳入拆迁范围，不存在被纳入被征收、征用或拆迁计划的情况，未来五年内不会被强制拆除。街道办事处目前未因上述事项对科杰技术启动调查程序或相关行政处罚程序，未来五年内亦不会启动上述程序。”

根据江门市蓬江区自然资源局、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书面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广东佳铁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房屋建设及产权管理、土地管理、城乡规划管理、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本所认为，虽然该等加建建筑物未履行相关报建及审批手续而存在一定瑕疵，但鉴于该等建筑物不属于公司核心生产经营用房、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该等加建建筑物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江门市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江门市蓬江区自然资源局出具了无处罚的证明，江门市蓬江区人民政府白沙街道办事处出具了不拆迁证明，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补偿的书面承诺，因此该事项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二）在建工程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 1 项主要在建工程，即“4#厂房的土建工程、消防、防雷、给排水”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8 月 12 日，科杰有限取得“江国用（2014）第 202141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证载该项不动产坐落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木朗村芒果山地段，宗地面积为 23,125 m²，使用期限至 2064 年 6 月 11 日止。2026 年 9 月 3 日，发行人换发了“粤（2026）江门市不动产权第 0037157 号”不动产权证书，证载该项不动产坐落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 608 号。

2018 年 3 月 20 日，科杰有限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2018-2-0018 号），证载用地项目名称为广东科杰高端装备创新中心（二期），用地

位置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木朗村芒果山地段。

2026年5月26日，发行人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4407032026GG0193620号），证载建设项目名称为4#厂房，建设位置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8号。

2026年7月12日，发行人与江门市新辉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计划竣工日期为2027年7月15日。

2026年7月25日，发行人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440703202607250201），证载工程名称为4#厂房，建设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608号。

（三）租赁房产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租赁的房屋共计64处，发行人的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 (m ²)	用途
1	发行人	江门市格联贸易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13号首层	2026.01.01-2028.12.31	590.00	研发
2	发行人	黄文选	中山市民众镇闲庭路1号丽豪花园55幢904房	2026.01.12-2027.01.11	103.05	居住
3	发行人	田少华	昆山市玉山镇昆山国际模具城模具制造区12号楼5室	2026.01.01-2030.12.31	340.00	办公、展厅
4	发行人	田少华	浏阳市工业园	2026.01.01-2030.12.31	138.52	居住
5	发行人	田少华	浙江省余姚市城区金型一路31号、33号	2026.01.01-2030.12.31	294.72	办公、展厅
6	发行人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盛二路9号	2026.01.01-2030.12.31	2,353.86	生产经营
7	发行人	江门市广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盛二路9号	2026.01.01-2030.12.31	3,151.99	生产经营

8	发行人	蔡海雷	东莞市长安镇振安东路175号南粤商务大厦1层4-6号铺位（霄边工业园配套设施124号地块）	2024.03.01-2027.02.28	231.40	办公、展厅
9	发行人	陈健雄	汕头市澄海区凤翔街道莲河东路南侧凤悦江湾南区1幢B1802	2026.01.05-2027.01.04	84.98	居住
10	发行人	查森	东莞市长安镇长青街长青明珠广场C座905	2026.01.01-2026.12.31	109.90	居住
11	发行人	邓家禁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四季路2号熹云水岸花园1座2002房	2025.12.25-2026.12.24	95.23	居住
12	发行人	吴义英	温州市滨海六路2469号永丰家园13幢804室	2026.02.01-2027.01.31	157.24	居住
13	发行人	张守备	安徽省阜阳市阜东三期四栋2004室	2026.01.15-2027.01.14	125.76	居住
14	发行人	周纪红	沙坪坝区西贤路9号7幢9-4	2025.12.10-2026.12.09	118.79	居住
15	发行人	罗巧玲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黄花岗镇远大三路388号紫华郡三期10栋1401室	2026.03.12-2027.03.11	104.36	居住
16	发行人	刘成栋	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黄花岗镇远大三路388号紫华郡一期1栋503室	2026.03.12-2027.03.11	130.30	居住
17	发行人	周光明	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中兴路皇家公馆4幢2002房	2026.04.01-2027.03.31	110.00	居住
18	发行人	陈伟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南淝河路387号大成西苑5幢602	2026.04.01-2027.03.31	127.84	居住
19	发行人	姚燕芳	河南省济源市济水大街与太行路交叉口东南角德鸿·迎宾府9号楼1层101号	2026.03.28-2026.09.27	120.49	居住
20	发行人	张新月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凤林北路8-11三楼整层	2026.02.15-2027.02.14	120.00	居住
21	发行人	解菊芳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创汇社区D区12栋2单元1501室	2026.03.26-2027.03.25	120.00	居住
22	发行人	马广霞	天津市河西区富裕广场花园18栋12座03房	2026.05.01-2027.04.30	77.82	居住

23	发行人	翁蕴红	丽景佳苑花园163阁801室	2026.05.01-2027.04.30	80.44	居住
24	发行人	张盛生	翔安区舩阳西一里2号701室	2026.07.26-2026.09.26	97.50	居住
25	发行人	罗芝林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远大三路388号紫华郡三期10栋1201室	2026.06.01-2027.05.31	104.36	居住
26	发行人	丁华伟	阳光小区18幢2号503室	2026.05.15-2027.05.14	70.03	居住
27	发行人	顾梦杰	兰溪雅园96幢2202室	2026.06.01-2027.05.31	102.26	居住
28	发行人	王根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远大三路388号紫华郡三期7栋502室	2026.07.02-2027.07.01	88.49	居住
29	发行人	胡敏	昆山市周市镇沛绿园52栋1-3楼4房	2026.07.01-2027.06.30	304.20	居住
30	发行人	权国良	惠州大亚湾西区新园华府1楼2单元2701室	2026.07.05-2027.07.04	94.56	居住
31	发行人	莫家美	东莞长安镇长青南路1号长安万科中心2栋1503室	2026.08.06-2027.08.05	107.00	居住
32	发行人	杨雄诗	深圳市宝安区大浪街道悠山美地家园2栋3座6A	2026.08.09-2027.08.08	141.71	居住
33	发行人	王述钺	锦绣花园1栋13号车库	2026.07.20-2027.07.19	20.00	摆放物料
34	发行人	王述钺	锦绣花园1栋12号车库	2026.08.09-2027.08.08	20.00	摆放物料
35	发行人	罗秋兰	安阳花园A7栋2单元四楼402房	2026.08.20-2027.08.19	134.00	居住
36	发行人	时美丽	苏州市江凌西路1888号太湖明珠城紫桂苑11幢502	2026.08.19-2027.08.18	137.47	居住
37	发行人	唐莉	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弗莱明戈一期20栋2单元701房	2026.09.12-2027.09.11	92.00	居住
38	发行人	竹艳美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街道永康东路396号颐和天璞1栋1单元17层1701号	2026.09.09-2027.09.08	105.88	居住

39	发行人	郭克勤	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航空港区梁州大道公园与湖小区1栋二单元902室	2026.09.02-2027.02.28	122.33	居住
40	发行人	孙文军	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阳街道永康东路396号颐和天璞2栋1单元24层2403号	2026.09.10-2027.09.09	124.18	居住
41	发行人	黄金叶	惠州大亚湾西区新园华府一栋二单元1301	2025.09.25-2026.09.24	94.56	居住
42	发行人	沈美群	永康市苏溪新村金碧路215号2楼203房	2026.09.16-2027.09.15	80.00	居住
43	发行人	周淑茹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尧岗下刘屋别样城二期26号楼7层05号房	2025.10.18-2026.10.17	111.79	居住、办公
44	发行人	贾金爱	义乌市稠江街道龙海家园3幢1301室	2025.10.05-2026.10.04	108.45	居住
45	发行人	台州市黄岩模具博览城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黄岩中国模具博览城10幢110-111号	2025.11.23-2026.11.22	65.98	经营机床
46	发行人	於陈琰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西城街道京都悦府26幢2单元101室	2025.11.01-2027.10.31	154.32	居住
47	发行人	王淑云	福建省厦门市同安区梧侣路267号1301室	2025.11.01-2026.10.31	99.50	居住
48	发行人	蔡李鑫	惠州市惠州大亚湾西区夏日南庭8栋二单元8层03号房	2025.11.15-2026.11.15	97.18	居住
49	发行人	蔡海雷	东莞市长安镇振安东路175号南粤商务大厦1层1-3号铺位（霄边工业园配套设施124号地块）	2025.11.26-2028.11.25	193.00	办公、展厅
50	发行人	周泽耀	东莞市塘厦镇林村春晖路1号春晖国际花园一区7栋1502室	2025.11.16-2026.11.15	116.00	居住
51	发行人	李艳艳	青岛市城阳区夏塔路988号15号楼2单元301	2025.12.01-2026.11.30	127.05	居住
52	发行人	彭易林	惠州大亚湾西区新园华府1楼2单元2706室	2025.12.05-2026.12.04	95.67	居住

53	发行人	肖翠华	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北80号御海阳光花园13栋1502房	2025.12.14-2026.12.13	96.97	居住
54	发行人	蔡兆钦	东莞市长安镇长安振安东路176号龙光江南丽景花园3号住宅楼1单元1202	2026.02.22-2027.02.21	101.03	居住
55	发行人	广东省新会电器厂有限公司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西门路22号焊接车间首层	2026.01.01-2026.12.31	1,152.00	生产、仓储
56	发行人	彭庆	安阳花园8栋402房	2026.06.03-2027.06.02	128.00	居住
57	发行人	武朋伟	江苏省常熟市碧溪街道龙腾南路19号铂珩花园10幢2707	2026.06.20-2026.12.20	88.64	居住
58	发行人	罗亚娇	深圳市金湖湾花园388栋12楼12C房	2026.07.24-2027.07.23	68.00	居住
59	发行人	黎瑞敏	深圳市万科云城（一期）1栋B座907	2026.08.20-2029.08.19	92.18	居住
60	发行人	江门市蓬江区振恒实业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146号2号仓库A02	2026.07.01-2027.06.30	2,500.00	仓储
61	发行人	江门市蓬江区振恒实业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146号仓库通道、1号仓库A02、A03	2026.07.01-2027.06.30	1,720.00	仓储
62	发行人	刘鹏	太原市昌盛街32号3001幢3单元2503房	2026.08.07-2027.08.06	104.48	居住
63	发行人	江门市蓬江区利铭投资实业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152号（3号仓库首层A01）	2026.08.15-2027.09.30	3,680.00[注]	仓储
64	发行人	丁杏岭	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95号恒大金碧御景湾5栋1102号	2026.09.01-2027.02.28	105.84	居住

注：第 63 项，发行人租赁江门市蓬江区利铭投资实业有限公司物业，自 2026 年 8 月 15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19 日止，租赁面积为 3,270m²，自 2026 年 9 月 20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租赁面积为 3,680m²。

就上述所列第 23 项租赁物业，根据其相关权属证明文件，该房屋属于划拨/拆迁安置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第五十六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划拨土地使用权人就其出租划拨土地上的房屋需要履行相应的上缴收益、取得批准义务，否则可能受到行政处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出租方未能提供有权部门同意该等划拨土地上房屋出租的批准文件，发行人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相关租赁物业的风险。

就上述所列第 20 项租赁物业，根据其相关权属证明文件，该房屋所在土地用途为“工业”，租赁物业实际用途为居住使用，存在实际使用用途与相关租赁物业的规划用途不符的情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相关规定，国家实行土地用途管制制度。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途使用土地。不按照批准的用途使用国有土地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交还土地，处以罚款。因此，发行人存在不能按照现有用途继续使用相关租赁物业的风险。

就上述所列第 8、9、13、20、21、33、34、35、42、49、56、58 项租赁物业，出租方未能提供该等物业的权属证明或出租方有权出租的证明文件，本所律师无法确认该等租赁物业的出租方是否有权出租。就该等物业，存在因出租方与物业权属人不一致且实际未取得权属人同意而出租/转租相关物业、权属人基于此解除相关租赁合同，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承租该等租赁物业的风险。

根据租赁合同及发行人的说明，上述瑕疵租赁物业面积共计 1,325.14 平方米，约占发行人租赁物业面积的 6.04%，在发行人全部租赁房产面积占比较低；且该等租赁物业用途主要为发行人外地人员临时住宿、办公及产品展示，不涉及重要生产环节，若该等租赁物业不能继续使用，公司将寻找替代场所进行搬迁，上述租赁物业瑕疵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此外，就上述所列租赁物业，租赁合同均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因此，本所认为，发行人未就前述房屋租赁合同办理登记备案手续不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效力，上述房屋租赁合同已经实际履行，对合同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本所认为，该等租赁物业瑕疵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商标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商标档案，并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进行检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境内拥有 35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一“发行人拥有的注册商标”之“（一）境内商标”。

本所认为，发行人拥有的上述境内注册商标不存在任何产权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发行人在境外拥有 11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一“发行人拥有的注册商标”之“（二）境外商标”。

（五）专利

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进行检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境内拥有 272 项专利，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二“发行人拥有的专利”。

发行人有 2 项专利设立了质押，并办理了专利质押登记，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一、发行人的主要财产”之“（九）主要财产权利限制情况”。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拥有的上述专利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六）著作权

1.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出具的证明文件，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 3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佳铁雕铣CNC控制系统[简称：JT801]Ver 1.0	2009SR015225	2007.07.01	2008.01.01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科杰UV激光切割机控制系统[简称: KJU803]V1.0	2010SR036079	2007.10.08	2008.03.11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科杰全自动LED金线键合机操作系统[简称: WireBonder]V1.0	2017SR348678	2012.03.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科杰CNC雕铣控制软件V2.0	2018SR133540	2013.10.14	2014.03.12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面向激光二极管的全自动焊线控制软件[简称: ToBonder]V1.0	2018SR421625	2016.03.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3D探针测量及补偿代码自动生成软件[简称: ProbGen]V1.0	2019SR0063359	2018.10.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佳铁i-MES软件[简称: JIATIE i-MES]V1.0.0	2020SR0181487	2019.11.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8	发行人	科杰开放式数控软件[简称: JT810]V1.0	2021SR0848724	2020.12.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NC文件合并软件[简称: Merge]V1.0	2021SR1000142	2020.10.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科杰产线自动化控制软件V1.1	2022SR1380418	2022.04.0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佳铁NC程序串联软件[简称: JTNcMerge]V3.0.0	2022SR1386840	2022.04.2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科杰双通道控制软件[简称: JTDC]V1.0	2023SR0100268	2022.04.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科杰西门子数控机床控制软件V1.0	2023SR0749571	2022.05.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科杰发格数控机床控制软件V1.0	2023SR0749541	2021.04.0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科杰多头CNC控制软件[简称: JTMZ]V1.0	2023SR0760711	2022.06.1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科杰石墨加工中心控制软件V1.0	2023SR0878780	2022.12.2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科杰增减材控制软件V1.0	2023SR0968425	2022.12.1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科杰五轴CNC控制软件[简称: JTMA]V1.0	2023SR0979765	2022.05.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科杰直驱电机控制软件V1.0	2024SR1124557	2024.03.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科杰MiniLed切割工艺软件[简称: MiniLedNcCode]V1.0	2024SR1184669	2024.04.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科杰视觉自动化上下料控制软件V1.0	2024SR1373515	2023.11.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科杰发那科加工中心控制软件V1.0	2024SR1547721	2024.02.0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PLC编程工具软件[简称: JTLadder]V2.3.13	2025SR0975100	2024.12.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科杰鞋模加工中心控制软件[简称: JTXM]V1.0	2025SR1703126	2025.02.23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TO双摆篮焊线机控制软件V1.0	2025SR1827803	2025.01.0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JT810自定义菜单配置软件V1.0.0	2025SR1965388	2025.05.0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佳铁变频器和刀库伺服控制软件V3.0.2	2025SR1967671	2025.05.0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JT刀具破损监控软件[简称: JTToolMonitor]V1.0.4	2025SR2191833	2025.06.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JT810探针测量软件[简称: JT810Probe]V1.0.0	2025SR2191824	2024.06.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佳铁硬质合金加工CNC控制系统V1.0	2026SR0742713	2026.07.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佳铁雕铣CNC控制系统[简称: JT810]V3.0	2026SR0894381	2026.09.02	未发表	原始取得

注：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的规定，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不再保

护。

2. 作品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作品登记证书，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网站、广东版权网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 6 项作品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别	登记时间
1	发行人	科杰技术超精密研究院	国作登字-2026-F-00021193	美术	2026.01.23
2	发行人	FIT MAX	粤作登字-2013-F-00004257	美术	2013.09.23
3	发行人	KEJIE	19-2011-F-04866	美术	2011.12.24
4	发行人	JTZ图形	19-2011-F-01360	美术	2011.04.28
5	发行人	JT图形	19-2011-F-01359	美术	2011.04.28
6	发行人	JIATIE	19-2011-F-01358	美术	2011.04.28

经核查，本所认为，发行人拥有上述著作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的纠纷。

（七）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包括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办公设备等。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拥有的不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的生产经营设备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 51,674,019.01 元。

经本所律师抽查相关购置合同、发票，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的取得符合中国法律的规定，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法律纠纷。

（八）主要财产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抵押合同、不动产登记证明以及不动产登记部门出具的不动产登记查册表，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的部分不动产设置了抵押担保，并办理了不动产抵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物	抵押人	抵押权人	不动产登记证明号	债务履行期间
1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二街41号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33016号	2018.12.05-2028.12.05
2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1号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33040号	2019.09.17-2029.09.17
3	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15号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粤（2022）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33038号	2019.09.17-2029.09.17
4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63号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粤（2025）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22513号	2025.11.10-2035.11.09
5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7号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粤（2025）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22484号	2025.11.10-2035.11.09
6	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59号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粤（2025）江门市不动产证明第0022510号	2025.11.10-2035.11.09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质押合同、专利质押登记文件，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的部分专利设立了质押担保，并办理了专利质押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质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质押权人	债权确定期间
1	发行人	一种基于测量数据实现实时轨迹补偿的方法	ZL201811151432.7	发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2018.12.05 - 2028.12.05
2	发行人	一种工件定位方法及其取料加工方法	ZL201910129932.9	发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2018.12.05 - 2028.12.05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发行人的定期理财和大额存单中5,500万元因融资质押而受限，其他货币资金中1元为银行资产业务保证金而受限。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上述情形外，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的境内注册商标、专利、著作权以及主要生产经营设备等主要财产不存在设定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十二、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的重大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及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1. 采购合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或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的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珠海市斗门区井岸机械铸造有限公司	《长期合作框架协议》	铸件加工类别物料	-	2025.01.01-2027.12.31
2	江门市新会区城南铸造有限公司	《长期合作框架协议》	铸件类别物料	-	2025.01.01-2027.12.31
3	江苏星晨高速电机有限公司	《长期合作框架协议》	主轴类别物料	-	2025.01.01-2027.12.31
4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框架协议》	“运动控制器”等产品	-	2025.01.01-2027.12.31
5	广东大华轴承有限公司	《长期合作框架协议》	轴承类别物料	-	2026.01.01-2028.12.31
6	江苏星晨高速电机有限公司	《货物买卖合同》	主轴	1,452.00	根据发行人需求进行供货
7	江苏星晨高速电机有限公司	《货物买卖合同》	主轴	1,140.00	根据发行人需求进行供货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相关合同文本，上述第 1-5 项采购合同为框架性合同，其中对于采购要求、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作出了约定，发行人存在采购需求时根据框架协议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或签订采购合同。

2. 销售合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4,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订单或与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的销售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订单名称	合同/订单标的	合同/订单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履行期限
1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框架协议》	设备等	-	2024.08.12-2027.08.12
2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MRO 非生产性物料采购框架协议》	设备、设施及材料	-	2024.12.16 签订，长期有效
3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框架协议书》	设备	-	2025.08.26 签订，长期有效
4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订单》	国产加工中心四轴	4,260.00	2024.11.20
5	成都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订单》（1200359390）	电主轴机台	4,859.00	2025.03.18
6		《采购订单》（1200359342）	电主轴机台	4,859.00	2025.03.18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相关合同文本，上述第 1-3 项销售合同为框架性协议，其中对于产品要求、结算方式、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作出明确约定，客户存在采购需求时根据框架协议向发行人下达采购订单或签订采购合同。

3. 授信合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授信人	授信申请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发行人	《授信协议》（编号：757XY2024001313）	5,000.00	2024.05.06-2027.05.05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发行人	《授信额度协议》（编号：GED4750220260031）	4,000.00	2026.03.18-2027.01.28
---	----------------	-----	-------------------------------	----------	-----------------------

4. 担保合同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的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担保人	债权人	被担保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最高额（万元）	担保债权发生期间	担保情况
1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编号：2022 年江建质字第 001 号）	20,000.00	2018.12.05-2028.12.05	质押担保，质押专利为 ZL201811151432.7、ZL201910129932.9
2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分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9 年江建抵字第 001 号）[注]	5,036.92	2019.09.17-2029.09.17	抵押担保，抵押不动产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 610 号、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 61 号、江门市蓬江区西区工业路 15 号
3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下游客户	《最高额保证合同（下游客户供应链融资专用）》（编号：江门分行新会支行 2023 年工银保字第 KJ01 号）	10,000.00	2023.03.07-2033.03.06	连带责任保证
4	发行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	发行人	《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0201200038-2025 年新会（抵）字 0255 号）	4,521.62	2025.11.10-2035.11.9	抵押担保，抵押不动产为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 63 号、57 号、59 号

注：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 610 号已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解除抵押登记。

5. 供应链融资合同

2019年7月26日，科杰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网络供应链“e信通”业务合作协议》，约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与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搭建网络供应链业务合作平台，为公司及其上游供应商提供全流程网上操作的供应链融资服务。同日，科杰有限与建信融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业务合作协议》，约定了上述网络供应链业务的业务流程，且公司在前述业务项下的额度为9,000万元。上述协议的有效期限均为一年，合同有效期届满如双方均无异议的，则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一年，以此类推。

2023年3月7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签订了《电子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协议》，在发行人推荐合格供应链上下游客户并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要求提供购销合同、发票等数据信息的基础上，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为符合其融资条件的发行人下游客户提供采购货款融资等电子供应链融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新会支行为发行人下游客户采购货款提供融资的，发行人对融资承担担保或共同还款责任。上述协议合作期限为一年，合同有效期届满如双方均无异议的，则协议有效期自动顺延一年，以此类推。

202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订了《融易信业务合作协议》，约定在国内贸易项下，基于发行人在供应链服务平台以易信形式确认并承诺到期无条件付款的应付账款债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通过受让易信持有方持有的该债务对应的应收账款债权，作为保理人为易信持有方提供融资、应收账款管理、坏账担保等无追索权保理服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为发行人核定的融易信业务额度为4,000万元，业务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3月29日至2027年1月28日。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上述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不存在由于合同违法、无效引致的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的重大合同纠纷案件。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该等重大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

障碍，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本所律师对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已履行完毕的部分重大合同进行了抽查，该等合同亦不存在争议或纠纷案件。

（二）发行人的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以及发行人及广东佳铁、深圳分公司在“信用广东”网查询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昆山分公司的《江苏省专项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网络信息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审阅《审计报告》，除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披露的情况之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

（四）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根据《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列入发行人其他应收、其他应付账目项下的款项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1,899,138.12 元、7,075,718.51 元，前述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主要内容为押金、保证金、代扣社保公积金、员工借款及备用金，前述其他应付款项期末余额主要内容为应付员工报销款、往来款、保证金及押金、租金及其他、上市发行中介费。

十三、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的确认，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变化事项，目前亦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重大资产变化行为。

十四、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未对现行章程进行修改。

十五、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发行人存档的股东会、董事会等会议文件资料，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股东会及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 发行人补充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会议

(1)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2026 年 3 月 9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3)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 发行人补充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

(1)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3) 2026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4) 2026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5) 2026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十六、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的任职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根据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主要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田少华	董事长	江门市邑桥电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江门华杰投资	执行董事
		嘉辰控股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嘉昊控股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森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江门市龙和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江门市总商会大厦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田嘉杰	董事、总经理	深圳铠明	董事
		常州科乐为数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江门华杰投资	监事
		江门市邑桥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森艺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澳门明科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澳门明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	行政管理机关成员
李长喜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	-
林碧翠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饶莉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江门北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江门北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所长
王大承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	-
杜建铭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广东力劲塑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国森	职工代表董事	-	-
周振财	副总经理	-	-
王小东	董事会秘书	-	-

十七、发行人的税务及财政补贴

（一）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含地价）扣除一定比例后余值、租赁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不同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行人	15%	15%	15%	15%
广东佳铁	20%	20%	20%	20%

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税收优惠

根据《审计报告》，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

（1）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1384），有效期三年。

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4657），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关于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有关

规定，报告期内，发行人享受按 15%企业所得税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享受上述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提高集成电路和工业母机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44 号）规定，集成电路企业和工业母机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20%在税前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20%在税前摊销。发行人在 2024 年度享受该项税收优惠。

（4）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东佳铁在报告期内享受上述优惠。

（5）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的规定，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出口产品享受免、抵、退的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7）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

应纳增值税税额。发行人在 2023 年和 2024 年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8）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25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生产销售先进工业母机主机、关键功能部件、数控系统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允许按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企业应纳增值税税额。发行人在 2025 年和 2026 年 1-6 月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9）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发行人 2023 年和 2024 年享受前述税收优惠。

基于上述，本所认为，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财政补贴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享受的 5 万元以上与收益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6 年 1-6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2024年省级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研制与推广应用专项资金项目计划	-	-	114.00	-
2	江门市2024稳岗返还补贴	-	-	6.06	-
3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政府间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重点专项政府补助	28.24	34.73	-	-
4	高价值专利培育	5.56	-	-	-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享

受上述政府补助符合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真实有效。

（四）税务合规性

根据“信用广东”网查询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江苏省专项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出具的深圳分公司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当地税收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税务主管部门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十八、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发行人就其主要生产场所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具体如下：

发行人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2X），有效期自 202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4 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永盛路 61 号。

发行人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4X），有效期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至 2031 年 6 月 24 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棠下镇江盛二路 9 号。

发行人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5X），有效期自 2026 年 6 月 25 日至 2031 年 6 月 24 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新会区会城西门路 22 号。

发行人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40700768414040K003W），有效期自 2026 年 6 月 27 日至 2031 年 6 月 26 日，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为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杜阮南路 610、608、606 号。

（二）根据“信用广东”查询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江苏省专项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所在地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网站查询，发

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最近三年来未发生环保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的环保事件，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三）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江苏省专项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所在地安全生产主管单位网站查询，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四）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江苏省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出具的《江苏省专项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有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版）》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所在地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主管单位网站查询，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能遵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近三年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自原法律意见书出具以来，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调整。

二十、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本所律师查阅了《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三、未来发展规划”部分披露的发行人未来战略目标及措施，本所认为，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中所述的发展规划与其主营业务一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一、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审计报告》、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营业外支出明细等文件，及登录相关公安机关、监察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仲裁机构、主管机关门户网站等网站进行公众信息查询，发

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的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次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情况。

（二）补充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及本次发行产生重大影响的行政处罚情况。

二十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一）本所虽然未参与《招股说明书》的编制，但就《招股说明书》中有关重大事实和相关法律文件的内容与发行人、中信建投及其他中介机构进行了讨论。

（二）本所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对发行人编制的《招股说明书》，特别是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查。

（三）经审阅，本所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招股说明书》不会因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三、《审核关注要点》的核查意见

除原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及本法律意见书已披露内容外，其他涉及《审核关注要点》的有关事项更新如下：

4-2 失信相关信息核查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发行人出具的确认及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信息查询报告，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和中国

证券业协会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审计机构、本所及其签字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十四条第（二）项所列的以下情形：因证券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限制业务活动、证券市场禁入，被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采取一定期限内不接受其出具的相关文件、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被证券业协会采取认定不适合从事相关业务等相关措施，尚未解除。

11-1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应缴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项目		2026/06/30		2025/12/31		2024/12/31		2023/12/31	
		社会 保险	住房 公积金	社会 保险	住房 公积金	社会 保险	住房 公积金	社会 保险	住房 公积金
员工总人数（人）		1,019		955		852		888	
员工总人数中已缴纳人数（人）		980	978	913	912	821	819	860	858
缴纳比例		96.17%	95.98%	95.60%	95.50%	96.36%	96.13%	96.85%	96.62%
未缴纳人数（人）		39	41	42	43	31	33	28	30
未缴纳原因	退休返聘（人）	34	34	34	34	30	30	27	27
	新入职员工（人）	5	5	8	7	1	1	1	1
	员工个人安排等原因（人）	-	2	-	2	-	2	-	2

根据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的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16-1 是否披露主要客户基本情况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与主要客户”之“（二）主要客户情况”披露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的具体销售金额和占比。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进行查询、查阅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签署的主要业务合同及对走访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截至报告期末，与发行人存在交易的比亚迪集团下属公司中，存在 1 家分公司已注销，其他前五大客户均有效存续，不存在注销、被吊销、被宣告破产的经营异常情况；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签署的合同条款不存在异常；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不属于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16-4 发行人主要客户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进行查询、查阅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签署的主要业务合同及走访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截至报告期末，与发行人存在交易的比亚迪集团下属公司中，存在 1 家分公司已注销，其他前五大客户均有效存续，不存在注销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为非法人实体客户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不存在名称相似、注册地址相近、市场主体登记电话或邮箱相同的情形。

17-1 是否披露主要供应商基本情况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采购情况与主要供应商”之“（二）主要供应商情况”披露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具体销售金额和占比。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查询、查阅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主要业务合同及走

访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均有效存续，不存在注销、被吊销、被宣告破产的经营异常情况；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签署的合同条款不存在异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田嘉杰控制的企业澳门明杰机械自动化有限公司持有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9% 的股份，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不属于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17-4 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写的调查表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进行查询、查阅发行人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署的主要业务合同及走访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报告期内，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均有效存续，不存在注销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为非法人实体客户的情形；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与发行人不存在名称相似、注册地址相近、市场主体登记电话或邮箱相同的情形。

29-4 研发人员认定、研发投入计算是否准确

根据《招股说明书》及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有 150 名研发人员，发行人均与其签订了劳动合同（含试用期员工），研发人员聘用形式的计算口径与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员工人数口径一致；发行人不存在将未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认定为研发人员的情形。

42-1 发行人是否存在对外担保

根据参与上述供应链融资业务的下游客户出具的说明函、银行出具的书面文件及发行人的确认，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1,583.92 万元；除设备采购及上述融资业务合作外，发行人与上述下游客户不存在股权关系、共同投资关系或业务往来以外的其他合作关系。

结合对外担保业务的整体开展情况，发行人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开展买方信贷担保情况及 2026 年度买方信贷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买方信贷担保余额不超过

3,000.00 万元。

二十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证券法》《首发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主体资格和实质条件；

（二）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适当，《招股说明书》不会因引用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尚有待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履行发行注册程序。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无副本。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科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的签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 张学兵
张学兵

经办律师： 许志刚
许志刚

经办律师： 朱君全
朱君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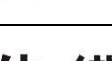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黄佳曼
黄佳曼

2026 年 9 月 24 日

附件一：发行人拥有的注册商标

（一）境内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注册号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1577929	7	2001.05.28-2031.05.27	继受取得
2	发行人	科 杰	6131851	7	201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JiATie	6131852	7	2009.12.21-2029.12.20	原始取得
4	发行人	KEJIE	6131853	7	201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佳铁高科	7059298	7	2010.07.07-2030.07.06	继受取得
6	发行人	佳鐵高科	7283214	7	2010.08.07-2030.08.06	继受取得
7	发行人		7285571	7	2010.08.14-2030.08.13	继受取得
8	发行人		8151014	7	2011.03.28-2031.03.27	继受取得
9	发行人	KEJIE	8853150	35	2012.03.21-2032.03.20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KEJIE	8853270	37	2012.0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KEJIE	8872065	7	2013.06.07-2033.06.06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JiATie 佳铁	9415361	42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	JiATie 佳铁	9415415	40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JiATie 佳铁	9415447	39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9415498	37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9415562	35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9415692	16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9415745	11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9415760	12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9421016	6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9421116	4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9421430	7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9425403	9	2012.05.21-2032.05.20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11259708	7	2014.06.07-2034.06.06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12743174	7	2015.12.14-2035.12.13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14654928	7	2016.12.21-2026.12.20	继受取得
27	发行人		16581938	7	2016.05.14-2036.05.13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16581952	7	2016.05.14-2036.05.13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31668482	7	201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40908366	7	2020.04.21-2030.04.20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40915683	7	2020.04.21-2030.04.20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佳铁	44721333	7	2020.12.21-2030.12.20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科杰技术	61138412	7	2022.08.14-2032.08.13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科杰技术 JIACTIE	61175419	7	2022.09.28-2032.09.27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4086541	7	2006.07.14-2036.07.13	继受取得

（二）境外商标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案	国际注册证号	注册国家
1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越南
2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哈萨克斯坦
3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巴西
4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英国
5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德国
6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俄罗斯
7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日本
8	发行人	JIACTIE	1803126	印度
9	发行人	JIACTIE	3.595.106	阿根廷
10	发行人	JIACTIE	8,208,624	美国
11	发行人	JIACTIE	2024/03216	南非

附件二：发行人拥有的专利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ZL200810198267.0	数控机床的数据分区方法	发明	2008.08.29	20年	原始取得
2	发行人	ZL201510511620.6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的精度补偿方法	发明	2015.08.19	20年	原始取得
3	发行人	ZL201510856227.0	一种应用于LED封装机的抗震结构	发明	2015.11.27	20年	继受取得
4	发行人	ZL201610409798.4	一种预加热中转台	发明	2016.06.08	20年	原始取得
5	发行人	ZL201610409926.5	一种焊线夹具	发明	2016.06.08	20年	原始取得
6	发行人	ZL201610410093.4	一种半导体的自动生产方法	发明	2016.06.08	20年	原始取得
7	发行人	ZL201610454615.0	一种运用谐波减速器的盘式刀库	发明	2016.06.20	20年	继受取得
8	发行人	ZL201810539507.2	一种紧凑式机床	发明	2018.05.30	20年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ZL201810648793.6	一种打火箱二次烧球的控制方法及其装置	发明	2018.06.21	20年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ZL201811151432.7	一种基于测量数据实现实时轨迹补偿的方法	发明	2018.09.29	20年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ZL201910129932.9	一种工件定位方法及其取料加工方法	发明	2019.02.21	20年	原始取得
12	发行人	ZL202011443236.4	一种电主轴的冷却方法、冷却装置	发明	2020.12.11	20年	原始取得
13	发行人、3M创新有限公司	ZL201710553087.9	修整单元和数控加工设备	发明	2017.07.07	20年	原始取得
14	发行人	ZL201810540088.4	一种自动找正工件中心的工装夹具	发明	2018.05.30	20年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ZL201810541006.8	一种玻璃自动化生产用料盒	发明	2018.05.30	20年	原始取得
16	发行人	ZL201810683764.3	一种焊不粘检测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18.06.28	20年	原始取得
17	发行人	ZL201910901392.1	一种可升降伸缩的防护门装置	发明	2019.09.23	20年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ZL202010100163.2	凸台式玻璃后盖多夹具加工装置及加工方法	发明	2020.02.18	20年	原始取得
19	发行人	ZL202010211199.8	随动式机床伸缩防护结构	发明	2020.03.20	20年	原始取得
20	发行人	ZL202010201276.1	玻璃板材上下料装置	发明	2020.03.20	20年	原始取得
21	发行人	ZL202010467178.2	工件提升装置	发明	2020.05.28	20年	原始取得
22	发行人	ZL202010720363.8	一种真空夹具	发明	2020.07.24	20年	原始取得
23	发行人	ZL202110402108.3	一种工件夹具	发明	2021.04.14	20年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ZL202111032124.4	一种紧凑型雕铣机床	发明	2021.09.03	20年	原始取得
25	发行人	ZL202111352222.6	一种导轨副的测试工装、测试机及测试方法	发明	2021.11.16	20年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ZL202111653728.0	一种玻璃加工生产线	发明	2021.12.30	20年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ZL202211164658.7	一种全自动玻璃加工系统	发明	2022.09.23	20年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ZL202211166706.6	一种自动上下料的机床	发明	2022.09.23	20年	原始取得
29	发行人	ZL202310728121.7	一种转运机构	发明	2022.09.23	20年	原始取得
30	发行人	ZL202211239989.2	用于主轴检测的工装及主轴检测方法	发明	2022.10.11	20年	原始取得

31	发行人	ZL202211505678.6	一种薄片类工件自动分中装置	发明	2022.11.29	20年	原始取得
32	发行人	ZL202211530805.8	一种数控机床加工精度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22.12.01	20年	原始取得
33	发行人	ZL202310084659.9	一种自动清洁的机床	发明	2023.01.17	20年	原始取得
34	发行人	ZL202310145670.1	备刀式圆盘刀库设备	发明	2023.02.20	20年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ZL202311355476.2	用于增减材加工设备的控制方法	发明	2023.02.22	20年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ZL202310163311.9	激光头保护装置	发明	2023.02.22	20年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ZL202310163287.9	五轴增减材加工设备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02.22	20年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ZL202310297285.9	一种鞋模机床	发明	2023.03.24	20年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ZL202310872051.2	一种浮动连接组件和驱动装置	发明	2023.07.14	20年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ZL202310923279.X	用于数控机床的伺服电机动态扭矩限制方法及装置	发明	2023.07.26	20年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ZL202311279525.9	一种数控机床用油箱及油路控制方法	发明	2023.09.28	20年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ZL202311455666.1	配套视觉定位的机械手上下料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11.03	20年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ZL202311459478.6	玻璃加工生产线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11.03	20年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ZL202410165048.1	一种陶瓷手表按键倒角 CNC 表面抛光工艺	发明	2024.02.05	20年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ZL202410271045.6	一种抛光机及其液循环装置	发明	2024.03.11	20年	原始取得
46	发行人	ZL202410505555.5	应用于生产线的上下料设备	发明	2024.04.25	20年	原始取得

47	发行人	ZL202411154564.0	用于加工硬脆材料的自动化设备	发明	2024.08.22	20年	原始取得
48	发行人	ZL202210428420.4	一种具有单驱动式动梁式机构的点胶机	发明	2022.04.22	20年	原始取得
49	发行人	ZL202210536389.6	一种上下料机械手	发明	2022.05.17	20年	原始取得
50	发行人	ZL2024111514282.7	用于提高设备工作效率的数据处理方法	发明	2024.10.29	20年	原始取得
51	发行人	ZL202510465789.6	用于检验硬质合金加工机床的测试用具及方法	发明	2025.04.15	20年	原始取得
52	发行人	ZL202310681837.6	用于提高精度的模具铜电极加工方法	发明	2023.06.09	20年	原始取得
53	发行人	ZL202380051672.2	增减材加工设备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	2023.06.29	20年	原始取得
54	发行人	ZL202511979317.9	基于硬质合金材质测试用具加工效果的机床测试方法	发明	2025.04.15	20年	原始取得
55	发行人	ZL202410278226.1	一种雕铣机床的调试方法	发明	2024.03.12	20年	原始取得
56	发行人	ZL202380013265.2	备刀式圆盘刀库设备	发明	2023.06.29	20年	原始取得
57	发行人	ZL202511355985.4	双工作台全自动焊线机的上下料方法	发明	2024.10.29	20年	原始取得
58	发行人	ZL202511979306.0	预设计加工区及对应硬质合金加工工序的测试用具及方法	发明	2025.04.15	20年	原始取得
59	发行人	ZL202511292560.3	应用于数控加工的轴过载保护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5.09.11	20年	原始取得
60	发行人	ZL202510712659.8	用于石墨机加工石墨电极的检验方法及用具、加工方法	发明	2025.05.30	20年	原始取得
61	发行人	ZL202411154566.X	用于加工硬脆材料的上下料机构	发明	2024.08.22	20年	原始取得

62	发行人	ZL202511116207.X	基于智能断电保护的机床提刀控制方法及系统	发明	2025.08.11	20年	原始取得
63	发行人	ZL201621471447.8	一种刀盘的切削角度调整机构	实用新型	2016.12.29	10年	原始取得
64	发行人	ZL201820063348.9	一种新型换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1.12	10年	原始取得
65	发行人	ZL201820063422.7	一种壳体加工用的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1.12	10年	原始取得
66	发行人	ZL201820067446.X	一种新型换刀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1.12	10年	原始取得
67	发行人	ZL201820828971.9	一种自动找正工件中心的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68	发行人	ZL201820830705.X	一种玻璃机械的机械手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69	发行人	ZL201820830792.9	一种丝杆传动推出式直排刀库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0	发行人	ZL201820830794.8	一种机械手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1	发行人	ZL201820830836.8	一种旋转翻盖式直排刀库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2	发行人	ZL201820830840.4	一种机床用自动防护门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3	发行人	ZL201820831098.9	一种玻璃自动化生产用料盒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4	发行人	ZL201820838149.0	四边自动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5	发行人	ZL201820838322.7	一种真空吸盘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76	发行人	ZL201820883557.8	一种中心出水主轴的松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6.07	10年	原始取得
77	发行人	ZL201820955645.4	一种双气缸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2018.06.20	10年	原始取得
78	发行人	ZL201820986689.3	一种下位机接收烧球信息的打火箱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6.21	10年	原始取得

79	发行人	ZL201821014306.2	一种焊不粘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8.06.28	10年	原始取得
80	发行人	ZL201821066330.0	一种用于数控机床的伸缩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7.05	10年	原始取得
81	发行人	ZL201821125338.X	一种刀库的伸缩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8.07.16	10年	原始取得
82	发行人	ZL201821137081.X	一种自重限位翻盖门结构	实用新型	2018.07.17	10年	原始取得
83	发行人	ZL201821145210.X	一种中心出水刀具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4	发行人	ZL201821145559.3	一种阵列式刀库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5	发行人	ZL201821145616.8	一种缩短换刀时间的换刀臂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6	发行人	ZL201821145639.9	一种倒装式伸缩防护罩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7	发行人	ZL201821145651.X	一种切屑液导槽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8	发行人	ZL201821145656.2	一种取刀机械手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89	发行人	ZL201821145657.7	一种换刀机构	实用新型	2018.07.19	10年	原始取得
90	发行人	ZL201821762714.6	一种紧凑型自动化机床结构	实用新型	2018.10.26	10年	原始取得
91	发行人	ZL201822163285.7	一种丝杆螺母温度调控装置	实用新型	2018.12.21	10年	原始取得
92	发行人	ZL201920146512.7	一种砂轮修整机	实用新型	2019.01.28	10年	原始取得
93	发行人	ZL201920227975.6	一种真空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2.21	10年	原始取得
94	发行人	ZL201920229015.3	一种冷却水环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2.20	10年	原始取得
95	发行人	ZL201920232729.X	一种用于双Z轴机床的机械手及应用其的双Z轴机床	实用新型	2019.02.21	10年	原始取得

96	发行人	ZL201920442806.4	一种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2019.04.01	10年	原始取得
97	发行人	ZL201920547183.7	一种砂轮刀具结构	实用新型	2019.04.19	10年	原始取得
98	发行人	ZL201920547361.6	一种D型刀库门及应用其的D型刀库	实用新型	2019.04.19	10年	原始取得
99	发行人	ZL201920671502.5	一种过滤沉淀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10	10年	原始取得
100	发行人	ZL201920679900.1	一种联动式刀库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13	10年	原始取得
101	发行人	ZL201920679969.4	一种紧凑式刀库	实用新型	2019.05.13	10年	原始取得
102	发行人	ZL201920798471.X	一种机床传动轴刚度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5.29	10年	原始取得
103	发行人	ZL201921545554.4	一种双光路双成像的镜头系统	实用新型	2019.09.17	10年	原始取得
104	发行人	ZL201921590882.6	一种可升降伸缩的防护门装置	实用新型	2019.09.23	10年	原始取得
105	发行人	ZL201921940746.5	一种折叠自动门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1.11	10年	原始取得
106	发行人	ZL201921941416.8	一种探针运动模块	实用新型	2019.11.11	10年	原始取得
107	发行人	ZL201921941417.2	一种防真空仪表损坏的结构及其系统	实用新型	2019.11.11	10年	原始取得
108	发行人	ZL201922178007.3	一种直排刀库门推出式结构	实用新型	2019.12.06	10年	原始取得
109	发行人	ZL201922178009.2	一种工业视觉检测系统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19.12.06	10年	原始取得
110	发行人	ZL202020183481.5	喷嘴角度调节辅助机构	实用新型	2020.02.18	10年	原始取得
111	发行人	ZL202020183482.X	粉末过滤系统	实用新型	2020.02.18	10年	原始取得
112	发行人	ZL202020183730.0	凸台式玻璃后盖多夹具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2.18	10年	原始取得

113	发行人	ZL202020367645.X	用于双Z轴机床的双组双排式刀库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4	发行人	ZL202020367665.7	伸缩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5	发行人	ZL202020367674.6	玻璃板材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6	发行人	ZL202020369321.X	双输出鞋模转台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7	发行人	ZL202020369449.6	随动式机床伸缩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8	发行人	ZL202020369736.7	机床伸缩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0.03.20	10年	原始取得
119	发行人	ZL202020943283.4	用于对开门的传动机构及对开门	实用新型	2020.05.28	10年	原始取得
120	发行人	ZL202020943284.9	一种防护门	实用新型	2020.05.28	10年	原始取得
121	发行人	ZL202020945006.7	工件提升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5.28	10年	原始取得
122	发行人	ZL202021481236.9	一种机床立柱及龙门结构机床	实用新型	2020.07.24	10年	原始取得
123	发行人	ZL202021498120.6	一种真空夹具	实用新型	2020.07.24	10年	原始取得
124	发行人	ZL202022166366.X	机床主轴母线找正装置	实用新型	2020.09.28	10年	原始取得
125	发行人	ZL202022166367.4	自动分中夹具	实用新型	2020.09.28	10年	原始取得
126	发行人	ZL202022174815.5	分度机构	实用新型	2020.09.28	10年	原始取得
127	发行人	ZL202022177394.1	胶水罐快换接头组件	实用新型	2020.09.28	10年	原始取得
128	发行人	ZL202120355788.3	废油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2.08	10年	原始取得
129	发行人	ZL202120355862.1	视觉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2.08	10年	原始取得

130	发行人	ZL202120768112.7	一种工件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4.14	10年	原始取得
131	发行人	ZL202120830612.9	用于主轴精度检测的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21	10年	原始取得
132	发行人	ZL202120830828.5	用于平尺检测的调整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21	10年	原始取得
133	发行人	ZL202120830926.9	用于转台精度检测的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4.21	10年	原始取得
134	发行人	ZL202120875570.0	丝杆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26	10年	原始取得
135	发行人	ZL202120881862.5	丝杆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4.26	10年	原始取得
136	发行人	ZL202121170240.8	工件装夹平台及鞋模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27	10年	原始取得
137	发行人	ZL202121615695.6	刀库组件及机床	实用新型	2021.07.15	10年	原始取得
138	发行人	ZL202121752228.8	吊装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7.29	10年	原始取得
139	发行人	ZL202121753062.1	主轴法兰面垂直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7.29	10年	原始取得
140	发行人	ZL202122128933.7	一种雕铣机床自动防护门	实用新型	2021.09.03	10年	原始取得
141	发行人	ZL202122128934.1	一种雕铣机床旋转工作台	实用新型	2021.09.03	10年	原始取得
142	发行人	ZL202122128981.6	一种自动换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03	10年	原始取得
143	发行人	ZL202122128982.0	一种雕铣机床排屑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03	10年	原始取得
144	发行人	ZL202122201380.3	一种刀把防偏转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9.10	10年	原始取得
145	发行人	ZL202122202170.6	一种刀把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21.09.10	10年	原始取得
146	发行人	ZL202122202232.3	一种刀把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9.10	10年	原始取得

147	发行人	ZL202122202241.2	一种刀库自动换刀机构	实用新型	2021.09.10	10年	原始取得
148	发行人	ZL202122704429.7	一种玻璃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05	10年	原始取得
149	发行人	ZL202122708870.2	一种玻璃板定位夹具	实用新型	2021.11.05	10年	原始取得
150	发行人	ZL202122806179.8	一种导轨副的测试工装及测试机	实用新型	2021.11.16	10年	原始取得
151	发行人	ZL202122838970.7	一种免夹线尾的送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8	10年	原始取得
152	发行人	ZL202122959288.3	一种丝杠跳动检测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9	10年	原始取得
153	发行人	ZL202123031388.6	一种用于主轴测试的刀库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03	10年	原始取得
154	发行人	ZL202123040761.4	一种主轴定位及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03	10年	原始取得
155	发行人	ZL202123435336.5	一种玻璃切割掰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30	10年	原始取得
156	发行人	ZL202123435396.7	一种玻璃加工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21.12.30	10年	原始取得
157	发行人	ZL202123435422.6	一种玻璃加工的上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2.30	10年	原始取得
158	发行人	ZL202123442384.7	一种CNC机构的密封外壳	实用新型	2021.12.30	10年	原始取得
159	发行人	ZL202220233518.X	一种用于控制主轴振动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1.27	10年	原始取得
160	发行人	ZL202220233520.7	一种用于控制主轴振动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1.27	10年	原始取得
161	发行人	ZL202220294839.0	一种带旋转面板的外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2.14	10年	原始取得
162	发行人	ZL202220430238.8	一种自动上下料机器人	实用新型	2022.02.28	10年	原始取得
163	发行人	ZL202220430310.7	一种玻璃上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2.28	10年	原始取得

164	发行人	ZL202220678534.X	一种传动钢丝绳的预紧结构及其传动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3.25	10年	原始取得
165	发行人	ZL202220454461.6	刀柄及刀库组件	实用新型	2022.03.02	10年	原始取得
166	发行人	ZL202121026897.7	多头喷胶装置及喷胶设备	实用新型	2021.05.13	10年	原始取得
167	发行人	ZL202220682733.8	一种探针模块	实用新型	2022.03.25	10年	原始取得
168	发行人	ZL202220678700.6	一种链式刀库张紧机构及链式刀库	实用新型	2022.03.25	10年	原始取得
169	发行人	ZL202121166180.2	一种机器人夹具	实用新型	2021.05.27	10年	原始取得
170	发行人	ZL202220951492.2	一种取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71	发行人	ZL202220950867.3	一种链式刀库的链条及链条传动机构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72	发行人	ZL202220938236.X	一种水冷却环	实用新型	2022.04.21	10年	原始取得
173	发行人	ZL202220959334.1	主轴刚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4.24	10年	原始取得
174	发行人	ZL202220237613.7	真空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1.27	10年	原始取得
175	发行人	ZL202221383874.6	一种钣金支撑骨架刀库	实用新型	2022.06.02	10年	原始取得
176	发行人	ZL202221176954.4	一种真空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5.16	10年	原始取得
177	发行人	ZL202220959558.2	一种具有单驱动式动梁式机构的点胶机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78	发行人	ZL202220952103.8	一种单驱动式动梁式机构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79	发行人	ZL202220233541.9	一种用于控制主轴振动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1.27	10年	原始取得
180	发行人	ZL202220233519.4	一种用于控制主轴振动的结构	实用新型	2022.01.27	10年	原始取得

181	发行人	ZL202220118953.8	一种直线式移动机械臂	实用新型	2022.01.17	10年	原始取得
182	发行人	ZL202221384133.X	一种用于电路板加工的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6.02	10年	原始取得
183	发行人	ZL202220951510.7	一种点胶机的传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84	发行人	ZL202220951495.6	一种点胶机的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2.04.22	10年	原始取得
185	发行人	ZL202220939332.6	一种动平衡环及刀具组件	实用新型	2022.04.21	10年	原始取得
186	发行人	ZL202221383873.1	一种探针模块	实用新型	2022.06.02	10年	原始取得
187	发行人	ZL202122128935.6	一种雕铣机床自动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21.09.03	10年	原始取得
188	发行人	ZL202220678436.6	一种刀把夹具	实用新型	2022.03.25	10年	原始取得
189	发行人	ZL202221013156.X	一种用于检验CNC高速机的综合测试件	实用新型	2022.04.24	10年	原始取得
190	发行人	ZL202221916776.4	一种多通道数控机床	实用新型	2022.07.22	10年	原始取得
191	发行人	ZL202221916650.7	一种数控机床及工件加工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22.07.22	10年	原始取得
192	发行人	ZL202222080659.5	一种多主轴刀库换刀机床	实用新型	2022.08.08	10年	原始取得
193	发行人	ZL202222663154.1	一种应用于涂胶机的PCB板输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0.10	10年	原始取得
194	发行人	ZL202222690621.X	刀库及机床	实用新型	2022.10.12	10年	原始取得
195	发行人	ZL202222676947.7	用于主轴检测的工装	实用新型	2022.10.11	10年	原始取得
196	发行人	ZL202222548848.0	一种自动上下料的机床	实用新型	2022.09.23	10年	原始取得
197	发行人	ZL202222548975.0	一种全自动玻璃加工系统	实用新型	2022.09.23	10年	原始取得

198	发行人	ZL202222433728.6	旋转工作台及数控机床	实用新型	2022.09.14	10年	原始取得
199	发行人	ZL202223186120.4	一种机床加工用的吸尘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29	10年	原始取得
200	发行人	ZL202223198233.6	一种薄片类工件自动定位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29	10年	原始取得
201	发行人	ZL202223185411.1	一种球杆仪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1.29	10年	原始取得
202	发行人	ZL202320154458.7	一种滚珠丝杆副摩擦力矩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1.17	10年	原始取得
203	发行人	ZL202320153981.8	一种机床的自动清洁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1.17	10年	原始取得
204	发行人	ZL202320274453.8	一种刀库用备刀机械手	实用新型	2023.02.20	10年	原始取得
205	发行人	ZL202320274402.5	一种圆盘刀库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2.20	10年	原始取得
206	发行人	ZL202320310037.9	五轴增减材加工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2.22	10年	原始取得
207	发行人	ZL202320474440.5	铰接组件及加工中心	实用新型	2023.03.13	10年	原始取得
208	发行人	ZL202320494761.1	一种主轴径向施力装置和主轴刚度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3.14	10年	原始取得
209	发行人	ZL202320557512.2	一种自动上下料的机床及其机械手和侧进式伸缩机构	实用新型	2023.03.20	10年	原始取得
210	发行人	ZL202320557308.0	一种自动进出料的工件输送线及其机床	实用新型	2023.03.20	10年	原始取得
211	发行人	ZL202320602740.7	一种机床的门轨组件	实用新型	2023.03.24	10年	原始取得
212	发行人	ZL202320602752.X	一种机床的工作台	实用新型	2023.03.24	10年	原始取得
213	发行人	ZL202320602781.6	一种紧凑型机床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3.24	10年	原始取得

214	发行人	ZL202320649927.2	一种对刀装置及其机床	实用新型	2023.03.28	10年	原始取得
215	发行人	ZL202321296225.7	用于机床的弹性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3.05.26	10年	原始取得
216	发行人	ZL202321868231.5	一种浮动接头和平移装置	实用新型	2023.07.14	10年	原始取得
217	发行人	ZL202322485608.5	一种激光组件和激光切割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9.12	10年	原始取得
218	发行人	ZL202322484528.8	一种吸尘机构和激光切割设备	实用新型	2023.09.12	10年	原始取得
219	发行人	ZL202322972758.9	一种应用于机床上下料的料仓	实用新型	2023.11.03	10年	原始取得
220	发行人	ZL202420041834.6	一种主轴装刀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1.08	10年	原始取得
221	发行人	ZL202420041849.2	一种机床龙门架	实用新型	2024.01.08	10年	原始取得
222	发行人	ZL202420259266.7	一种晶圆产品的通用真空夹具	实用新型	2024.02.02	10年	原始取得
223	发行人	ZL202420259390.3	一种用于盘状工件滚边用的复合型夹具	实用新型	2024.02.02	10年	原始取得
224	发行人	ZL202420467302.9	一种用于湿式加工设备的液盘	实用新型	2024.03.11	10年	原始取得
225	发行人	ZL202420467318.X	一种液循环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3.11	10年	原始取得
226	发行人	ZL202420482232.4	一种用于雕铣机床调试的测试件	实用新型	2024.03.12	10年	原始取得
227	发行人	ZL202420519462.3	一种螺纹牙刀磨头	实用新型	2024.03.15	10年	原始取得
228	发行人	ZL202420519473.1	一种主轴内锥孔清洁工具组	实用新型	2024.03.15	10年	原始取得
229	发行人	ZL202421196755.9	一种冷却水环和数控机床	实用新型	2024.05.28	10年	原始取得
230	发行人	ZL202421353430.7	一种机床运动轴防护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6.13	10年	原始取得

231	发行人	ZL202421454356.8	一种伸缩喷雾装置和切削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6.24	10年	原始取得
232	发行人	ZL202421468335.1	一种切削液收集箱和切削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6.25	10年	原始取得
233	发行人	ZL202422049211.6	应用于机床的显示灯总成	实用新型	2024.08.22	10年	原始取得
234	发行人	ZL202422117451.5	一种机床结构	实用新型	2024.08.29	10年	原始取得
235	发行人	ZL202422117459.1	一种应用于加工设备的加工机构	实用新型	2024.08.29	10年	原始取得
236	发行人	ZL202422195345.9	机床试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24.09.06	10年	原始取得
237	发行人	ZL202422340186.7	活动门组件及其设备	实用新型	2024.09.24	10年	原始取得
238	发行人	ZL202422992438.4	一种机床的支架结构和机床	实用新型	2024.12.4	10年	原始取得
239	发行人	ZL202423007957.7	一种垂直刀库	实用新型	2024.12.05	10年	原始取得
240	发行人	ZL202423067570.0	断路器保护装置	实用新型	2024.12.11	10年	原始取得
241	发行人	ZL202423123149.7	防油雾侵蚀电器部件的保护总成	实用新型	2024.12.17	10年	原始取得
242	发行人	ZL202520015580.5	机床系统面板旋转机构	实用新型	2025.01.03	10年	原始取得
243	发行人	ZL202520026453.5	应用于设备加工的伸缩刀具装置	实用新型	2025.01.06	10年	原始取得
244	发行人	ZL202520327650.0	装夹装置	实用新型	2025.02.26	10年	原始取得
245	发行人	ZL202520374623.9	一种数控机床系统面板框以及数控机床	实用新型	2025.03.04	10年	原始取得
246	发行人	ZL202521363972.7	用于电路板底壳加工的夹持装置	实用新型	2025.06.30	10年	原始取得
247	发行人	ZL202521869909.0	紧凑型五轴加工中心	实用新型	2025.09.01	10年	原始取得

248	发行人	ZL201830255683.4	机床防护罩	外观设计	2018.05.28	10年	原始取得
249	发行人	ZL201830261879.4	夹具	外观设计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250	发行人	ZL201830262029.6	料盒	外观设计	2018.05.30	10年	原始取得
251	发行人	ZL201830384661.8	机床防护门	外观设计	2018.07.17	10年	原始取得
252	发行人	ZL201830387710.3	数控面板（8035/8055）	外观设计	2018.07.18	10年	原始取得
253	发行人	ZL201830387981.9	数控面板（828D）	外观设计	2018.07.18	10年	原始取得
254	发行人	ZL201830635240.8	机床（紧凑型自动化上下料）	外观设计	2018.11.09	10年	原始取得
255	发行人	ZL201930221000.8	刀库门防护（联动式）	外观设计	2019.05.08	10年	原始取得
256	发行人	ZL201930221029.6	刀库（V型紧凑式）	外观设计	2019.05.08	10年	原始取得
257	发行人	ZL201930237922.8	数控机床（600E）	外观设计	2019.05.16	10年	原始取得
258	发行人	ZL201930240478.5	数控机床门把（600E）	外观设计	2019.05.16	10年	原始取得
259	发行人	ZL201930240486.X	数控机床警示三色灯（600E）	外观设计	2019.05.16	10年	原始取得
260	发行人	ZL201930538531.X	数控高速机（JTHS-1070）	外观设计	2019.09.29	10年	原始取得
261	发行人	ZL201930539460.5	数控机床（JTHS/JTGK600）	外观设计	2019.09.29	10年	原始取得
262	发行人	ZL201930693921.4	数控面板（828E）	外观设计	2019.12.12	10年	原始取得
263	发行人	ZL202030109997.0	点胶机	外观设计	2020.03.26	10年	原始取得
264	发行人	ZL202030190182.X	数控面板（JT810）	外观设计	2020.04.30	10年	原始取得

265	发行人	ZL202130414072.1	数控机床(JTVC855)	外观设计	2021.07.01	15年	原始取得
266	发行人	ZL202330822203.9	抛光机	外观设计	2023.12.14	15年	原始取得
267	发行人	ZL202430064033.7	用于电子设备的数控系统控制图形用户界面	外观设计	2024.01.31	15年	原始取得
268	发行人	ZL202430372907.5	数控设备外防护装置	外观设计	2024.06.18	15年	原始取得
269	发行人	ZL202530062811.3	数控机床（X1）	外观设计	2025.02.13	15年	原始取得
270	发行人	ZL202530045045.X	电子设备的数控系统参数调节图形用户界面（一）	外观设计	2024.01.31	15年	原始取得
271	发行人	ZL202530045044.5	电子设备的数控系统参数调节图形用户界面（二）	外观设计	2024.01.31	15年	原始取得
272	发行人	ZL202530618269.5	用于数控机床的探针测试图形用户界面（一）	外观设计	2025.10.22	15年	原始取得